证券代码：603500　　证券简称：祥和实业　　公告编号：2023-010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55,657,587.89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股份数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3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 245,548,776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的股份数 683,060 股后，以 244,865,716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1,832,543.0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47.84%。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表示同意，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作出此方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500　　证券简称：祥和实业　　公告编号：2023-016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回购数量：15,000 股
- 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回购价格：6.36 元/股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回购注销属于授权范围内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1.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

2.2022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员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2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并在公司内部对激励对象的姓名和类别进行了公示、公示期自 2022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2 月 2 日。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本次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提出的异议。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于 2022 年 12 月 3 日披露了《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2022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

5.2022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董事会的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的调整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本次调整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6.2023 年 1 月 1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89 人，共计 284.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7.2023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以上各阶段公司均已按要求履行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数量

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主动辞职、合同到期不再续约、因个人过错被公司解聘等，自离职之日起，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按授予价格（扣除现金分红影响）回购注销。

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已不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条件，公司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 15,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资金总额及回购资金来源

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 6.36 元/股、回购数量 15,000 股。公司本次用于支付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价款总计为人民币 95,400 元。若在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完成回购注销事项，回购价格需相应调整。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845,000	−15,000	2,83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42,703,776	0	242,703,776
股份合计	245,548,776	−15,000	245,533,776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经营管理和核心骨干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

六、监事会意见

鉴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部分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主动离职，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应对上述相关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与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律师认为：祥和实业本次回购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为合法有效。公司尚需按照《公司法》等法律规定办理减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已授予限制性股票注销的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浙江天台祥和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3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北京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十名，实到董事十名，其中四名独立董事参加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姜修昌先生主持，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14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5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在北京召开，公司三位监事全部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监事会议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和 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国药股份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认为该报告真实客观、全面揭示了公司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同意该报告，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等情况；在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特此公告。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国药股份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1,226,301,799.68	1.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4,428,624.82	1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2,594,479.98	1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17,344.8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93	10.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93	1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7	减少 0.0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9,973,102,161.98	29,609,041,999.59	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633,316,663.59	14,214,807,659.39	2.9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3,935.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35,664.3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69,627.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2,372.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54,839.43	
合计	1,834,144.84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8,5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12,841,745	54.72	201,156,574	无	0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9,976,189	1.32	0	无	0
北京畅新易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其他	7,336,039	0.97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969,839	0.92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550,655	0.74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484,510	0.73	0	无	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一组合	其他	5,453,300	0.72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4,501,551	0.60	0	无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研究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333,918	0.57	0	无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656,100	0.48	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11,685,171	人民币普通股	211,685,171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9,976,189	人民币普通股	9,976,189
北京畅新易达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7,336,039	人民币普通股	7,336,03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大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69,839	人民币普通股	6,969,83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50,655	人民币普通股	5,550,65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江源优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84,510	人民币普通股	5,484,510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一组合	5,453,300	人民币普通股	5,453,3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501,551	人民币普通股	4,501,55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研究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33,918	人民币普通股	4,333,91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56,100	人民币普通股	3,656,1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以上前十大股东中，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95,458,842.18	8,896,165,359.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3,975,826.58	37,755,669.74
应收账款	5,751,179,137.71	5,745,371,313.23
应收款项融资	7,808,356,169.05	6,767,269,414.15
预付款项	130,772,360.06	195,919,107.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15,631,986.87	389,693,221.3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562,810.95	5,107,617.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030,276,040.99	3,717,422,347.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455,243.49	14,521,491.82
流动资产合计	26,044,105,606.93	25,764,117,924.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73,336,338.24	1,456,762,312.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009,471.32	35,568,965.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9,911,956.81	130,481,181.38
投资性房地产	276,655.68	286,226.22
固定资产	552,073,388.26	564,124,100.95
在建工程	35,751,344.05	36,212,585.3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36,524,202.22	257,569,933.63
无形资产	253,654,493.92	262,916,337.77
开发支出	73,251,991.56	67,994,834.24
商誉	203,770,428.49	203,770,428.49
长期待摊费用	17,356,232.98	18,193,928.7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074,451.51	124,374,969.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9,005,600.01	686,668,270.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28,996,555.05	3,844,924,074.65
资产总计	29,973,102,161.98	29,609,041,999.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2,861,027.83	252,059,083.3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21,002,012.73	2,544,854,739.29
应付账款	8,054,529,650.65	7,371,804,493.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640,296.30	176,898,182.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96,637,782.81	160,136,015.27
应交税费	111,581,951.49	235,384,845.19
其他应付款	2,173,877,599.06	1,916,934,068.02
其中：应付利息	43,728,319.08	59,309,902.26
应付股利		22,734,291.67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606,355.76	80,498,141.12
其他流动负债	2,885,055.46	1,020,486.14
流动负债合计	12,676,621,732.09	12,739,590,053.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7,519,591.38	182,571,758.2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49,000.00	449,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209,260.87	46,352,867.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186,033.45	33,470,876.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747,137,426.55	747,137,426.5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2,501,312.25	1,009,981,928.03
负债合计	13,659,123,044.34	13,749,571,981.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4,502,998.00	754,502,99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8,952,642.79	2,348,952,642.7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8,122,411.13	24,042,031.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07,455,648.44	607,455,648.4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894,282,963.23	10,479,854,33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633,316,663.59	14,214,807,659.39
少数股东权益	1,680,662,454.05	1,644,662,358.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313,979,117.64	15,859,470,01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973,102,161.98	29,609,041,999.59

公司负责人：姜修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平孝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鑫磊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226,301,799.68	11,060,099,734.74
其中：营业收入	11,226,301,799.68	11,060,099,734.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721,710,525.39	10,588,273,902.20
其中：营业成本	10,361,811,014.31	10,266,789,795.1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823,701.47	33,129,344.16
销售费用	238,032,898.63	196,043,756.91
管理费用	105,221,392.78	96,653,709.09
研发费用	16,684,728.20	13,439,599.79
财务费用	−22,863,210.00	−17,782,302.94
其中：利息费用	13,326,060.65	14,000,666.85
利息收入	37,851,295.01	34,235,374.93
加：其他收益	2,835,664.34	17,781,814.0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674,195.75	54,601,163.9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6,459,635.65	70,808,589.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513,469.81	−17,341,720.2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310,935.80	−16,117,338.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163,039.70	−2,923,915.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3,935.59	−2,668.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3,523,223.29	525,164,888.59
加：营业外收入	878,077.92	476,774.79
减：营业外支出	308,450.24	806,711.9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4,092,850.97	524,834,951.41
减：所得税费用	123,664,130.33	115,307,914.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428,720.64	409,527,036.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0,428,720.64	409,527,036.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428,624.82	373,846,882.9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6,000,095.82	35,680,154.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80,379.38	−196,983.8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80,379.38	−196,983.8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80,379.38	−196,983.8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80,379.38	−196,983.8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4,509,100.02	409,330,053.1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8,509,004.20	373,649,899.1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6,000,095.82	35,680,154.0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93	0.495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93	0.495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姜修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平孝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鑫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3 月

编制单位：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2022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38,550,295.14	11,612,411,411.7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6,104.31	462,787.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230,254.55	64,660,75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9,856,654.00	11,677,534,959.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36,464,063.40	12,072,404,978.5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8,650,319.92	245,774,09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1,417,123.35	485,405,989.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742,492.17	182,997,937.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14,273,998.84	12,986,583,00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417,344.84	−1,309,048,043.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5,172.7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16,888.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20.00	6,5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61,755.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45,881.10	17,268,275.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661,391.78	20,959,207.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661,391.78	20,959,207.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5,510.68	−3,690,931.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2,033,932.97	296,761,757.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033,932.97	346,761,757.8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279,358,870.2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4,208,915.42	38,933,672.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2,734,291.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040,685.91	162,791,91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249,601.33	481,084,456.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784,331.64	−134,322,698.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8,448,523.88	−1,447,061,674.0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33,147,851.49	7,222,939,961.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834,699,327.61	5,775,878,287.53

公司负责人：姜修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魏平孝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鑫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90,795,463.27	7,810,300,469.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538,513.27	7,538,513.27
应收账款	4,081,109,194.44	3,971,358,989.36
应收款项融资	602,427,827.44	941,833,286.54
预付款项	2,356,745.13	1,253,362.70
其他应收款	1,357,050,768.11	1,430,001,174.70
其中：应收利息